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東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300940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五 (387040000E\_113009404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3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IPAD載具應用增能工作坊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暨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3年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運用內建軟體探索Apple生態圈(場次1)

1、時間：113年12月11日(星期三)下午1時至4時。

2、地點：本市教育網路中心301教室(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)。

3、課程代碼：4748256。

(二)運用內建軟體探索Apple生態圈(場次2)

1、時間：113年12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1時至4時。

2、地點：本市立大甲國中哈佛講堂(臺中市大甲區育英路186)。

教務處 收文:113/10/24



1130005456

有附件



3、課程代碼：4748265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場次開始前14天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「大甲國中」項下搜尋課程內容或課程代碼進行報名。

四、請自備慣用IPAD，並確實充飽電。

五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本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：

(一)賴婉文小姐，電話：04-26872564分機115，信箱：

u8531042@st.tc.edu.tw。

(二)黃琬凌小姐，電話：04-23952340分機122，信箱：

apple94@st.tc.edu.tw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松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陽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